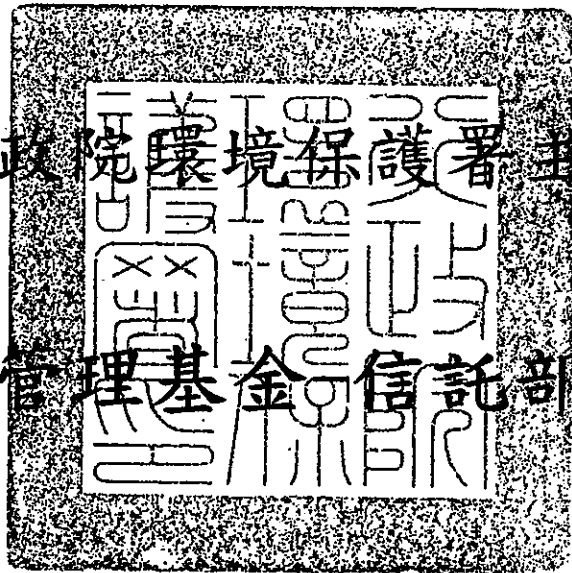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主管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部分預算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編

#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部分

## 目 錄

中華民國100年度

一、總說明.....	1~6
二、主要表	
(一)收支餘絀預計表.....	7
(二)餘絀撥補預計表.....	8
(三)現金流量預計表.....	9
三、明細表	
(一)利息收入明細表.....	11
(二)回收清除處理收入明細表.....	12~16
(三)支出明細表.....	17~20
四、參考表	
預計平衡表.....	21

# 總 說 明

#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部分

##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 壹、基金概況：

#### 一、設立依據

本署自 87 年 7 月 1 日起，將業者依核定費率繳交之回收清除處理費，依廢棄物清理法第 16 條第 1 項（後於總統 90 年 10 月 24 日華總一義字第 9000206500 號令修正公布）規定設立本基金。

#### 二、設立目的

為推動垃圾減量、資源回收工作，並達到資源永續利用之目標，特設置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並依基金屬性及其定位，將所收之回收清除處理費，依支用目的（經稽核認證之實際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或補助、獎勵、宣導等）之不同性質，分別撥入信託基金及非營業基金。

#### 三、組織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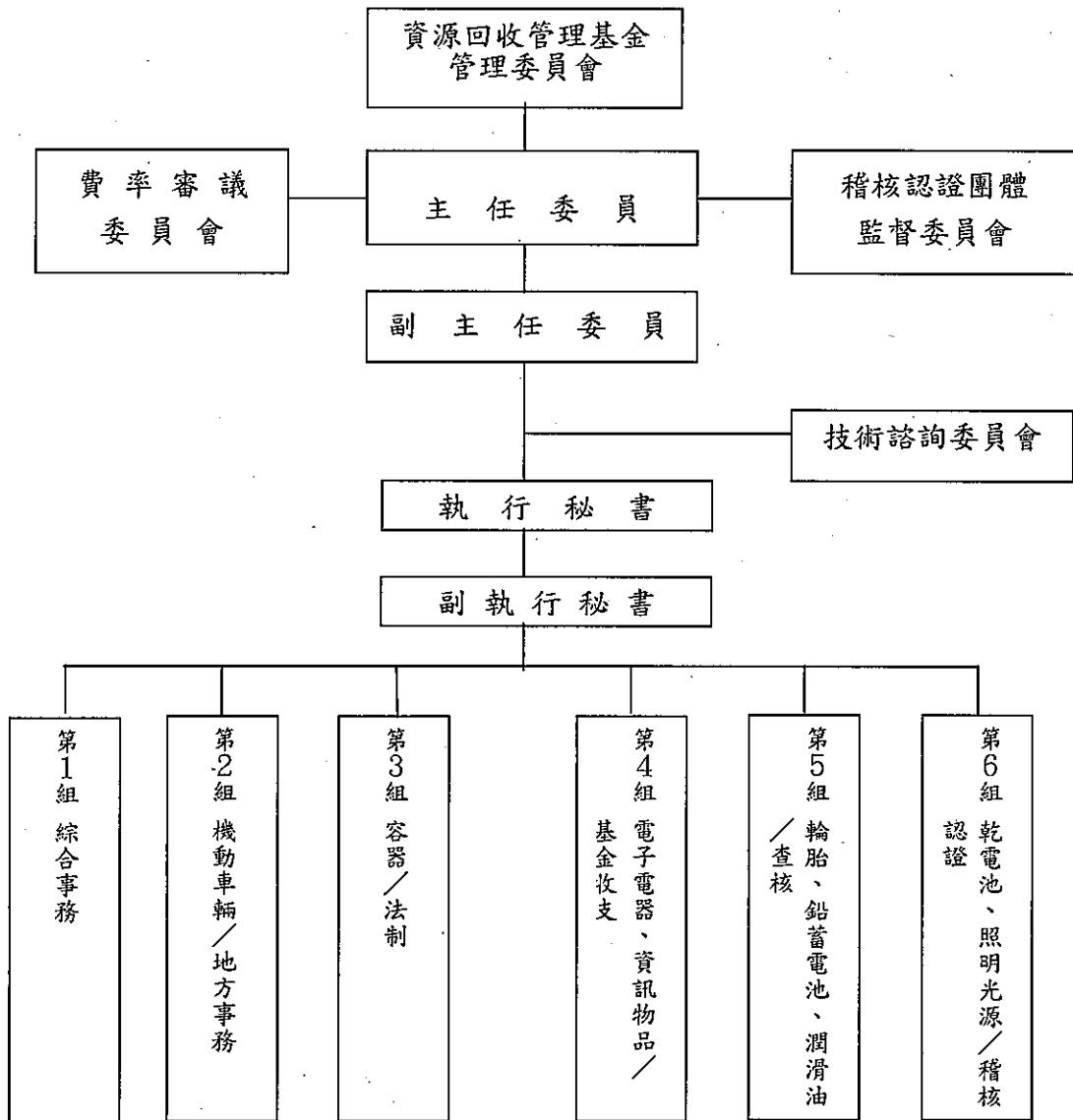
- (一)基金之主管機關為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 (二)本基金設置資源回收管理基金管理委員會，辦理有關基金之收支、保管及運用事宜。基金管理委員會置主任委員 1 人，由本署署長兼任；副主任委員 1 人，由署長指定副署長 1 人擔任；委員 17 人至 23 人，由本署署長遴聘政府機關代表、工商團體代表、學者、專家及社會公正人士擔任。
- (三)為研商及推動各項應回收物品及容器之執行得設若干技術諮詢委員會，由主任委員遴聘業者代表、學者、專家組成。
- (四)基金管理委員會置執行秘書 1 人，承主任委員之命，綜理會務，由主任委員就本署現職人員派兼之。另置副執行秘書、組長、副組長及所屬工作人員若干人，由本署現職人員派兼之，襄理會務或辦理所任事務；必要時，得依規定聘僱。
- (五)基金管理委員會之任務：
  1. 本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之審議。
  2. 本基金運用執行情形之考核。
  3. 本基金年度預、決算之審議。
  4. 其他有關事項。

#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部分

##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管理委員會組織系統圖



### 貳、業務(工作)計畫概要：

#### 一、基金收入

依本署 98 年 3 月 31 日環署基字第 0980025975A 號令修正發布之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 4 條，其來源如下：

- (一)業者依規定繳交之回收清除處理費。
- (二)本基金之孳息收入。
- (三)其他有關收入。

#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部分

## 總說明

中華民國100年度

另廢棄物清運法 86 年 3 月 28 日修正施行前，由業者組成之共同回收清除處理組織及依相關法規成立之基金會賸餘回收清除相關費用移撥收入。

(一)回收清除處理收入：責任業者依規定繳交之回收清除處理費，本年度預計收入 52 億 8,501 萬 5 千元，較上年度預計收入 50 億 7,785 萬 8 千元，增加 2 億 0,715 萬 7 千元，主要係預估容器及資訊等材質營業量增加所致。

(二)利息收入：為提高基金運用績效，將未支用之基金賸餘轉存定期存款孳息之收入，本年度預計收入 3,637 萬 6 千元，較上年度預計收入 4,048 萬 4 千元，減少 410 萬 8 千元，主要係定存利率調降，致孳息收入減少所致。

### 二、基金支出

依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 5 條規定，本基金支付經公告應回收之廢物品及容器回收清除處理補貼及其相關費用，並依應回收廢棄物稽核認證作業辦法規定辦理。

(一)100 年度業務計畫重點：

- 1.廢一般物品及容器：依稽核認證之廢一般物品及容器回收量或處理量，補貼回收清除處理機構費用，進行廢一般物品及容器之回收清除處理，以促進資源回收再利用。
- 2.廢機動車輛：依稽核認證之廢機動車輛回收量或處理量，補貼回收清除處理機構費用，進行廢機動車輛之回收清除處理，以促進資源回收再利用。
- 3.廢輪胎：依稽核認證之廢輪胎回收量或處理量，補貼回收清除處理機構費用，進行廢輪胎之回收清除處理，以促進資源回收再利用。
- 4.廢鉛蓄電池：依稽核認證之廢鉛蓄電池回收量或處理量，補貼回收清除處理機構費用，進行廢鉛蓄電池之回收清除處理，以促進資源回收再利用。
- 5.廢潤滑油：依稽核認證之廢潤滑油回收量或處理量，補貼回收清除處理機構費用，進行廢潤滑油之回收清除處理，以促進資源回收再利用。
- 6.農藥廢容器：依稽核認證之農藥廢容器回收量或處理量，補貼回收清除處理機構費用，進行農藥廢容器之回收清除處理，以促進資源回收再利用。
- 7.廢電子電器物品：依稽核認證之廢電子電器物品及廢照明光源回收量或處理量，補貼回收清除處理機構費用，進行廢電子電器物品及廢照明光源之回收清除處理，以促進資源回收再利用。
- 8.廢資訊物品：依稽核認證之廢資訊物品回收量或處理量，補貼回收清除處理機構費用，進行廢資訊物品之回收清除處理，以促進資源回收再利用。

#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部分

##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二)100 年度主要計畫、預算編列情形及預期成果，詳列如下：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 畫 名 稱	預算編列	預 期 成 果
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用		
廢一般物品及容器	1,996,903	依稽核認證之廢一般物品及容器回收量或處理量，補貼回收清除處理機構費用，進行廢一般物品及容器之回收清除處理，以促進資源回收再利用，預計廢容器及乾電池 100 年稽核認證處理量為 47 萬 2,888 公噸。
廢機動車輛	733,086	依稽核認證之廢機動車輛回收量或處理量，補貼回收清除處理機構費用，進行廢機動車輛之回收清除處理，以促進資源回收再利用，預計廢機動車輛 100 年稽核認證處理量為 43 萬輛。
廢輪胎	339,750	依稽核認證之廢輪胎回收量或處理量，補貼回收清除處理機構費用，進行廢輪胎之回收清除處理，以促進資源回收再利用，預計廢輪胎 100 年稽核認證處理量為 10 萬公噸。
廢鉛蓄電池	90,000	依稽核認證之廢鉛蓄電池回收量或處理量，補貼回收清除處理機構費用，進行廢鉛蓄電池之回收清除處理，以促進資源回收再利用，預計廢鉛蓄電池 100 年稽核認證處理量為 4 萬 5,000 公噸。
廢潤滑油	4,828	依稽核認證之廢潤滑油回收量或處理量，補貼回收清除處理機構費用，進行廢潤滑油之回收清除處理，以促進資源回收再利用，預計廢潤滑油 100 年稽核認證處理量為 4,000 公乘。
農藥廢容器	27,146	依稽核認證之農藥廢容器回收量或處理量，補貼回收清除處理機構費用，進行農藥廢容器之回收清除處理，以促進資源回收再利用，預計農藥廢容器 100 年稽核認證處理量為約 970 公噸。

#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部分

##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 畫 名 稱	預算編列	預 期 成 果
廢電子電器物品	826,938	依稽核認證之廢電子電器物品回收量或處理量，補貼回收清除處理機構費用，進行廢電子電器物品之回收清除處理，以促進資源回收再利用，預計廢電子電器物品 100 年稽核認證處理量為家電部分 228 萬 2,566 台及廢照明光源 4,700 公噸。
廢資訊物品	770,631	依稽核認證之廢資訊物品回收量或處理量，補貼回收清除處理機構費用，進行廢資訊物品之回收清除處理，以促進資源回收再利用，預計廢資訊物品 100 年稽核認證處理量為 436 萬 7,690 台。
合 計	4,789,282	

### 參、本年度預算概要：

#### 一、收支餘絀概況

(一)本年度收入 53 億 2,139 萬 1 千元。

1. 回收清除處理收入 52 億 8,501 萬 5 千元。

2. 利息收入 3,637 萬 6 千元。

(二)本年度支出係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用計 47 億 8,928 萬 2 千元，包括：

1. 廢一般物品及容器 19 億 9,690 萬 3 千元。

2. 廢機動車輛 7 億 3,308 萬 6 千元。

3. 廢輪胎 3 億 3,975 萬元。

4. 廢鉛蓄電池 9,000 萬元。

5. 廢潤滑油 482 萬 8 千元。

6. 農藥廢容器 2,714 萬 6 千元。

7. 廢電子電器物品 8 億 2,693 萬 8 千元。

8. 廢資訊物品 7 億 7,063 萬 1 千元。

(三)本年度收支相抵後預計賸餘 5 億 3,210 萬 9 千元。

#### 二、餘絀撥補概況

(一)本期賸餘 5 億 3,210 萬 9 千元。

(二)前期未分配賸餘 65 億 5,603 萬 9 千元。



#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部分

##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 三、現金流量概況：

- (一)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 億 3,210 萬 9 千元。
- (二)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 5 億 3,210 萬 9 千元，係期末現金 68 億 0,898 萬 9 千元，較期初現金 62 億 7,688 萬元增加之數。

# 主 要 表

#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部分

## 收支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0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		說明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5,041,444	100.00	收入總額	5,321,391	100.00	5,118,342	100.00	203,049	3.97	
4,928,353	97.76	回收清除處理收入	5,285,015	99.32	5,077,858	99.21	207,157	4.08	
1,919,297	38.07	廢一般物品及容器	2,057,234	38.66	1,846,719	36.08	210,515	11.40	
1,054,404	20.91	廢機動車輛	1,159,920	21.80	1,172,295	22.90	-12,375	-1.06	
335,877	6.66	廢輪胎	335,776	6.31	330,240	6.45	5,536	1.68	
87,416	1.73	廢鉛蓄電池	91,200	1.71	84,000	1.64	7,200	8.57	
0	-	廢潤滑油	4,828	0.09	23,600	0.46	-18,772	-79.54	
21,786	0.43	農藥廢容器	29,136	0.55	26,843	0.52	2,293	8.54	
865,454	17.17	廢電子電器物品	836,290	15.72	983,907	19.22	-147,617	-15.00	
644,119	12.78	廢資訊物品	770,631	14.48	610,254	11.92	160,377	26.28	
71,091	1.41	利息收入	36,376	0.68	40,484	0.79	-4,108	-10.15	
42,000	0.83	雜項收入	0	-	0	-	0	-	
42,000	0.83	廢潤滑油	0	-	0	-	0	-	
4,562,129	90.49	支出總額	4,789,282	90.00	4,782,353	93.44	6,929	0.14	
4,562,129	90.49	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	4,789,282	90.00	4,782,353	93.44	6,929	0.14	
2,125,900	42.17	廢一般物品及容器	1,996,903	37.53	1,850,958	36.16	145,945	7.88	
740,788	14.69	廢機動車輛	733,086	13.78	867,940	16.96	-134,854	-15.54	
347,287	6.89	廢輪胎	339,750	6.38	330,240	6.45	9,510	2.88	
61,167	1.21	廢鉛蓄電池	90,000	1.69	84,000	1.64	6,000	7.14	
66,776	1.32	廢潤滑油	4,828	0.09	23,657	0.46	-18,829	-79.59	
19,825	0.39	農藥廢容器	27,146	0.51	26,428	0.52	718	2.72	
811,725	16.10	廢電子電器物品	826,938	15.54	988,883	19.32	-161,945	-16.38	
388,661	7.71	廢資訊物品	770,631	14.48	610,247	11.92	160,384	26.28	
479,315	9.51	本期餘絀	532,109	10.00	335,989	6.56	196,120	58.37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部分  
餘絀撥補預計表

中華民國10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年度預算數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 明
金 額	%		金 額	%	
6,578,451	100.00	賸餘之部	7,088,148	100.00	
335,989	5.11	本期賸餘	532,109	7.51	
6,242,462	94.89	前期未分配賸餘	6,556,039	92.49	
0	-	分配之部	0	-	
6,578,451	100.00	未分配賸餘	7,088,148	100.00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部分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0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餘絀			532,109		
	調整非現金項目			0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32,109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6,276,88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6,808,989		

本 頁 空 白

# 明 細 表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部分  
利息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營 運 量 (平均餘額)	利 率 (%)	期 限	金 額	說 明
定期存款					
廢一般物品及容器	810,000	0.700	12月	5,670	
廢機動車輛	750,000	0.700	12月	5,250	
廢輪胎	568,000	0.700	12月	3,976	
廢鉛蓄電池	244,500	0.700	12月	1,712	
農藥廢容器	14,000	0.700	12月	98	
廢電子電器物品	1,399,000	0.700	12月	9,793	
廢資訊物品	1,411,000	0.700	12月	9,877	
合 計	5,196,500			36,376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部分

**回收清除處理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說 明
回收清除處理收入	5,285,015	
廢一般物品及容器	2,057,234	<p>依據廢棄物清理法第16條規定公告指定業者應向主管機關登記外，製造業者應按當期營業量、輸入業者應按向海關申報進口量，於每期營業稅申報繳納後15日內，依中央主管機關核定之費率，繳交回收清除處理費用，作為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並依支用目的之不同性質撥入本基金，本年度之收入係回收清除處理收入5,285,015千元，分述如下：  廢一般物品及容器2,057,234千元</p> <p>1. 依各項回收費率：</p> <p>(1)鐵容器：1.32元/公斤。  (2)鋁容器：1.23元/公斤。  (3)玻璃容器：1.55元/公斤。  (4)鋁箔包：3.93元/公斤。  (5)氣密或液密包裝之紙容器：3.01元/公斤。  (6)其他紙容器(含紙製平板容器)及植物纖維容器：6元/公斤。  (7)塑膠容器(PET)：11.58元/公斤。  (8)塑膠容器(PVC)：15.38元/公斤。  (9)塑膠容器(PP/PE)：8元/公斤。  (10)塑膠容器(其他塑膠)：8.69元/公斤。  (11)塑膠容器(未發泡PS)：7.06元/公斤。  (12)塑膠容器(發泡PS)：37.29元/公斤。  (13)特殊環境用藥容器製造或輸入成品：</p>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部分  
回收清除處理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說 明
廢機動車輛	1,159,920	<p>&lt;1&gt;粒劑類0.91元/公斤成品。 &lt;2&gt;其他類1.71元/公斤成品。 (14)乾電池： &lt;1&gt;錳鋅、氫氧、筒型鹼錳：23.2元/公斤。（適用重金屬含量未超過基準值者） &lt;2&gt;一次鋰：21.4元/公斤。 &lt;3&gt;鈕扣型鋰：30.6元/公斤。 &lt;4&gt;鈕扣型鹼錳、氧化銀、氧化汞、鋅空氣：62.9元/公斤。 &lt;5&gt;鎳鎘：70元/公斤。 &lt;6&gt;鎳氫：13.6元/公斤。 &lt;7&gt;二次鋰：11.7元/公斤。 核算年度收入約2,549,543千元，其中乾電池部分176,000千元按90%核列，其他2,373,543千元按80%核算，共計編列2,057,234千元。</p> <p>廢機動車輛1,159,920千元 1. 汽車部份：940,800千元。 (1)一般費率：3,800元/輛×(280,000輛×60%)=638,400千元。 (2)綠色差別費率：2,700元/輛×(280,000輛×40%)=302,400千元。 2. 機車部份：348,000千元。 (1)一般費率：800元/輛×(480,000輛×50%)=192,000千元。 (2)綠色差別費率：650元/輛×(480,000輛×50%)=156,000千元。 以上合計共1,288,800千元，按90%核算編列1,159,920千元。</p>
廢輪胎	335,776	廢輪胎335,776千元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部分

回收清除處理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說 明
		1. 依各種輪胎費率：腳踏車胎：1.5元/條，機車胎及10"以下輪胎：4.5元/條，內徑12"~14"：21元/條，內徑15"~19"：40元/條，內徑20"~23"：120元/條，內徑24"農機用輪胎：270元/條，內徑24"以上輪胎及特種胎(不含內徑24"農機用輪胎)：825元/條。 2. 計算平均每月約28,500千元×12月，計收入約342,000千元。 3. 另依費率審議委員會決議，回收處理費不足部分應由賸餘之回收清除處理費攤提，100年預計支用約77,720千元。 以上合計共419,720千元，按80%核算編列335,776千元。
廢鉛蓄電池	91,200	廢鉛蓄電池91,200千元 鉛蓄電池營業量與進口量約60,000公噸，每公斤費率1.9元，收入約114,000千元，按80%核算編列91,200千元。
廢潤滑油	4,828	廢潤滑油4,828千元 依費率審議委員會決議，回收處理費不足部分應由賸餘之回收清除處理費攤提，100年預計支用約4,828千元，按100%核算編列4,828千元。
農藥廢容器	29,136	農藥廢容器29,136千元 1. 進口原體(料)：0.44元/進口金額1美元×40,626,190美元=17,875千元。 2. 進口成品： (1) 粒劑類0.91元/公斤成品×2,416,466公斤=2,199千元。 (2) 大生類1.07元/公斤成品×1,672,6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部分

回收清除處理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說 明
廢電子電器物品	836,290	21公斤=1,790千元。 (3)其他類1.71元/公斤成品×6,145,473公斤=10,509千元。 以上合計共32,373千元，按90%核算編列29,136千元。 廢電子電器物品836,290千元 1. 電冰箱(大)：606元/台×333,000台=201,798千元。 2. 電冰箱(小)：404元/台×220,000台=88,880千元。 3. 洗衣機：317元/台×590,000台=187,030千元。 4. 冷暖氣機：248元/台×833,000台=206,584千元。 5. 電視機(大)：371元/台×4,000台=1,484千元。 6. 電視機(小)：247元/台×5,000台=1,235千元。 7. 液晶電視機(大)：233元/台×360,000台=83,880千元。 8. 液晶電視機(小)：127元/台×46,000台=5,842千元。 9. 電風扇(大)：35元/台×1,065,000台=37,275千元。 10. 電風扇(小)：20元/台×702,000台=14,040千元。 11. 直管及非直管照明光源：27元/公斤×7,760,000公斤=209,520千元。 12. 高強度照明燈管(HID)：32.48元/公斤×240,000公斤=7,795千元。 以上合計共1,045,363千元，按80%核算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部分  
回收清除處理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說 明
廢資訊物品	770,631	<p>編列836,290千元。</p> <p>廢資訊物品770,631千元</p> <p>1. 筆記型電腦：39元/台×1,670,000台＝65,130千元。</p> <p>2. 主機：114.8元/台×2,670,000台＝306,516千元。</p> <p>3. 監視器：127元/台×185,000台＝23,495千元。</p> <p>4. 液晶監視器(大)：233元/台×900,000台＝209,700千元。</p> <p>5. 液晶監視器(小)：127元/台×2,000,000台＝254,000千元。</p> <p>6. 鍵盤：15元/台×2,600,000台＝39,000千元。</p> <p>7. 印表機：96.96元/台×675,000台＝65,448千元。</p> <p>以上合計共963,289千元，按80%核算編列770,631千元。</p> <p>中央主管機關核定之回收清除處理費費率，原則每預算編製年度核定1次，但基金管理委員會得視實際回收處理成效、基金餘絀情形調整物品及容器之費率，或得依廢棄物清理法第16條新增公告應回收物品及容器之費率，於年度執行中研擬費率方案提請費率審議委員會審議通過後，送中央主管機關核定後公告實施。</p>
合 計	5,285,015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部分

**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10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科 目 名 稱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4,562,129	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	4,789,282	4,782,353	廢一般物品及容器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1,996,903千元 1. 預估回收處理量約472,888公噸(補貼費如下) (1)廢鐵容器：3.1元/公斤。 (2)廢鋁容器：1.5元/公斤。 (3)廢玻璃容器：2.0元/公斤。 (4)廢鋁箔包：12.075元/公斤。 (5)氣密或液密包裝之紙容器：12.075元/公斤。 (6)其他紙容器(含紙製平板容器)及植物纖維容器：4元/公斤。 (7)廢PET容器：5元/公斤。 (8)廢PVC容器：5元/公斤。 (9)廢PP/PE容器：5元/公斤。 (10)廢未發泡PS容器：20元/公斤。 (11)廢發泡PS容器：40元/公斤。 (12)廢乾電池： <1>錳鋅、氫氧：43.5元/公斤。 <2>鹼錳：筒型43.5元/公斤；鈕扣型443.4元/公斤。 <3>氧化銀443.4元/公斤。 <4>氧化汞443.4元/公斤。 <5>鋅空氣443.4元/公斤。 <6>鋰：鈕鈷型443.4元/公斤；一次電池173.6元/公斤；二次電池100.0元/公斤。 <7>鎳鎘84.6元/公斤。 <8>鎳氫49.6元/公斤。 2. 依據上項標準支付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1,996,903千元，必要時得視市
2,125,900	廢一般物品及容器	1,996,903	1,850,958	
2,125,900	01廢一般物品及容器	1,996,903	1,850,958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部分

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10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科 目 名 稱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740,788	廢機動車輛	733,086	867,940	場因素調整之。
740,788	01廢機動車輛	733,086	867,940	<p>廢機動車輛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733,086千元</p> <p>1. 補貼回收處理費用共計支出571,086千元。</p> <p>(1) 預估回收廢汽車160,000輛，每輛補貼回收費用770元。</p> <p>(2) 預估回收廢機車270,000輛，每輛補貼回收費用185元。</p> <p>(3) 處理廢車殼149,600公噸，平均每公噸補貼處理費用2,660元。</p> <p>2. 民眾廢車獎勵金共計支出162,000千元。</p> <p>(1) 汽車部分120,000千元(1,000元/輛×120,000輛)。</p> <p>(2) 機車部分42,000千元(300元/輛×140,000輛)。</p> <p>3. 以上合計支付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共733,086千元，必要時得視市場因素調整之。</p>
347,287	廢輪胎	339,750	330,240	
347,287	01廢輪胎	339,750	330,240	<p>廢輪胎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339,750千元</p> <p>1. 預估回收處理量約100,000,000公斤，每公斤約3.2元，支付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320,000千元。</p> <p>2. 預估特種胎前處理補貼費19,750千元。</p> <p>(1) 內徑24英吋以上之廢農機用尼龍胎部分1,750千元(3,500條×500元)。</p> <p>(2) 內徑24英吋以上輪胎及特種胎(不</p>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部分

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10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科 目 名 稱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含農機用尼龍胎)部分18,000千元(10,000條x1,800元)。
61,167	廢鉛蓄電池	90,000	84,000	3. 以上合計支付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共339,750千元，必要時得視市場因素調整之。
61,167	01廢鉛蓄電池	90,000	84,000	廢鉛蓄電池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90,000千元 預估回收處理量約45,000,000公斤，每公斤約2元，支付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90,000千元，必要時得視市場因素調整之。
66,776	廢潤滑油	4,828	23,657	
66,776	01廢潤滑油	4,828	23,657	廢潤滑油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4,828千元 預估回收處理量約4,000公秉，每公秉約1,207元，支付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4,828千元，必要時得視市場因素調整之。
19,825	農藥廢容器	27,146	26,428	
19,825	01農藥廢容器	27,146	26,428	農藥廢容器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27,146千元 1. 預估回收處理量約969,525公斤(補貼費如下) (1)塑膠類：28元/公斤。 (2)玻璃類：15元/公斤。 (3)金屬類：21元/公斤。 2. 依據上項標準支付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27,146千元，必要時得視市場因素調整之。
811,725	廢電子電器物品	826,938	988,883	
811,725	01廢電子電器物品	826,938	988,883	廢電子電器物品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826,938千元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部分  
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10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科 目 名 稱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p>1. 廢電子電器物品部分預估回收處理量約2,282,566台(補貼費如下)</p> <p>(1)廢冷、暖氣機：500元/台。</p> <p>(2)廢電冰箱：635.5元/台。</p> <p>(3)廢洗衣機：346.5元/台。</p> <p>(4)廢電視機：379.5元/台。</p> <p>(5)廢電視機(LCD)：303元/台。</p> <p>(6)廢電風扇：20元/台。</p> <p>依據上項標準支付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662,438千元。</p> <p>2. 廢照明光源部分預估回收處理量約4,700公噸，依分級補貼費率撥付每公斤約20~40元，支付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164,500千元。</p> <p>3. 以上合計支付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共826,938千元，必要時得視市場因素調整之。</p>
388,661	廢資訊物品	770,631	610,247	
388,661	01廢資訊物品	770,631	610,247	廢資訊物品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770,631千元
				<p>1. 預估回收處理量約4,367,690台(補貼費如下)</p> <p>(1)筆記型電腦：303元/台。</p> <p>(2)桌上型電腦(主機)：182元/台。</p> <p>(3)桌上型電腦(監視器)：215元/台。</p> <p>。</p> <p>(4)桌上型電腦(LCD監視器)：303元/台。</p> <p>(5)鍵盤：12元/台。</p> <p>(6)印表機：150元/台。</p> <p>2. 依據上項標準支付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770,631千元，必要時得視市場因素調整之。</p>
4,562,129	總計	4,789,282	4,782,353	

# 參 考 表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部分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0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98年(前年) 12月31日 實際數	科 目	100年12月31日 預計數	99年(上年) 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減(-)
6,310,609	資產	7,096,159	6,564,050	532,109
6,063,765	流動資產	6,849,315	6,317,206	532,109
6,023,439	現金	6,808,989	6,276,880	532,109
40,326	應收款項	40,326	40,326	0
246,844	其他資產	246,844	246,844	0
246,844	什項資產	246,844	246,844	0
6,310,609	資產合計	7,096,159	6,564,050	532,109
8,011	負債	8,011	8,011	0
8,011	流動負債	8,011	8,011	0
8,011	應付款項	8,011	8,011	0
8,011	負債合計	8,011	8,011	0
6,302,598	淨值	7,088,148	6,556,039	532,109
6,302,598	累積餘絀(-)	7,088,148	6,556,039	532,109
1,370,387	廢一般物品及容器	1,441,007	1,375,006	66,001
945,713	廢機動車輛	1,686,022	1,253,938	432,084
622,728	廢輪胎	550,832	550,830	2
273,879	廢鉛蓄電池	278,554	275,642	2,912
4,916	廢潤滑油	104	104	0
17,641	農藥廢容器	20,204	18,116	2,088
1,590,058	廢電子電器物品	1,615,570	1,596,425	19,145
1,477,276	廢資訊物品	1,495,855	1,485,978	9,877
6,302,598	淨值合計	7,088,148	6,556,039	532,109
6,310,609	負債及淨值合計	7,096,159	6,564,050	532,109

註：累積餘絀含概括承受。

本 頁 空 白

主辦會計人員：李玉香 

基金主持人：沈世宏 